

## 詭辯的後果 – 徐偉 Sam Xu

2/29/2020 分享



「亞倫從他們手裡接過來，鑄了一隻牛犢，用雕刻的器具做成。他們就說：“以色列啊，這是領你出埃及地的神。”」(出埃及記 32:4 和合本)

「我對他們說：‘凡有金環的可以摘下來’，他們就給了我。我把金環扔在火中，這牛犢便出來了。」(出埃及記 32:24 和合本)

亞倫的詭辯之術令人嘆為觀止，為推卸責任之必用羅輯，但他不是第一位這樣做的。當上帝問亞當為什麼吃分辯善惡樹上的果子時，亞當回答說，【創 3:12】那人說：“你所賜給我、與我同居的女人，她把那樹上的果子給我，我就吃了。”直接把責任推給良善的上帝。

這種詭辯不用解釋，明眼人一聽就知道是假的。記得小時候讀過一則故事。有一個呆子因為偷竊一頭牛被人拿住去見官。當縣官為他為什麼要偷牛時，他回答說，當他在路上行走時，見到地上有一跟繩子，便撿起來拿回家了。誰知道繩子的另一頭還拴了一頭牛 🤔。以前讀的時候還只當是一個笑話寓言。

我們每天都在經歷或見證這種詭辯的發生。當闖紅燈收到罰單時，立馬說，我是在黃燈時候過馬路，車行一半時變的紅燈。當上學遲到時，那藉口就千變萬化了，塞車，車子壞了，或是拉肚子都是藉口，但從不說睡了懶覺。星期天來教會敬拜，遲到就說找不到車位，從不說不能早點出門。不想來就說有小恙在身。

我們會為自己的詭辯成功而沾沾自喜，殊不知後果嚴重。亞當的兒子該隱殺了兄弟亞伯回答上帝的質問時詭辯說，“我豈是看守我兄弟的嗎？”。亞倫不認罪，反而狡辯，導致後面的支派間的殺戮。

反觀摩西在上帝面前認罪請求赦免（出埃及記 32:11-13），改變了上帝要滅絕以色列人的命運。

人非聖賢，孰能無過。上帝是富有憐憫的上帝，允許自己的孩子犯錯，改過便能討祂的喜悅。狡辯只是人自作聰明，掩耳盜鈴的手法，只會激起上帝的烈怒，後果嚴重。求上帝把正直的靈放在你我心中，保守我們的口說出的話蒙上帝的喜悅，而不是討人的喜歡。